



大清會典卷之五十九

禮部儀制司



上

尊號

徽號

天命元年。貝勒大臣官員。恭上

尊號為

覆育列國英明皇帝。○崇德元年。內外貝勒文武各官。

恭上

尊號為

寬溫仁聖皇帝。○康熙三十六年。中外臣民合辭擬上

尊號爲聖神文武大德廣運皇帝。奉

旨。今邊寇已除。撫綏休養。正切勤求。雖崇上尊號。於朕事功。無所增益。不准行。更無庸屢奏。○五十二年。恭

逢

聖祖仁皇帝六旬萬壽。中外臣民。於五十一年。請上

尊號。奉

旨。朕臨蒞日久。每於讀書鑒古之餘。思念君天下之道。惟以實心爲本。以實政爲務。若誇功德。侈祥瑞。加上尊號。以取虛名。無益治道。朕所不取。以前諸王大臣。屢有奏請。朕手書批示。諭以斷不允行之故。歷旨甚

明。所奏知道。

大清會典 卷五十九
徽號禮。或四字。或二字。遞進以極推崇之義。蓋以隆尊養。昭孝治也。歷年禮儀。並列於篇。

順治八年。

世祖章皇帝躬親大政。恭上

聖母孝莊文皇后尊號曰

皇太后。上徽號曰

昭聖慈壽皇太后。○是年八月。

世祖章皇帝以大婚禮成。加上

昭聖慈壽皇太后徽號曰

昭聖慈壽恭簡皇太后。○十一年。

世祖章皇帝以大婚禮成。加上

昭聖慈壽恭簡皇太后徽號曰

昭聖慈壽恭簡安懿皇太后。○十三年。因封

皇貴妃。加上

昭聖慈壽恭簡安懿皇太后徽號曰

昭聖慈壽恭簡安懿章慶皇太后。○

聖祖仁皇帝嗣位之次年。改元康熙。上

皇太后尊號曰

太皇太后。加上徽號曰

昭聖慈壽恭簡安懿章慶敦惠太皇太后。上

母后尊號曰
皇太后。上徽號曰
仁憲皇太后。上

母妃尊號曰

皇太后。上徽號曰

慈和皇太后。時以

世祖章皇帝三年未滿。不奏書。不行禮。不朝賀。前期遣

官告祭。次日。進表。頒

詔天下。俱如常儀。○四年。

聖祖仁皇帝以大婚禮成。加上

昭聖慈壽恭簡安懿章慶敦惠太皇太后徽號曰

昭聖慈壽恭簡安懿章慶敦惠温莊太皇太后。加上

仁憲皇太后徽號曰

仁憲恪順皇太后。○六年。

聖祖仁皇帝躬親大政。加上

昭聖慈壽恭簡安懿章慶敦惠温莊太皇太后徽號曰

昭聖慈壽恭簡安懿章慶敦惠温莊康和太皇太后。加

聖慈上

仁憲恪順皇太后徽號曰

仁憲恪順誠惠皇太后。○十五年。加上

昭聖慈壽恭簡安懿章慶敦惠溫莊康和太皇太后徽

后。加上

昭聖慈壽恭簡安懿章慶敦惠溫莊康和仁宣太皇太

后。加上

仁憲恪順誠惠純淑皇太后。○二十年。滇黔蕩平。加上
昭聖慈壽恭簡安懿章慶敦惠溫莊康和仁宣太皇太
后徽號曰

昭聖慈壽恭簡安懿章慶敦惠溫莊康和仁宣弘靖太
皇太后。加上

仁憲恪順誠惠純淑皇太后徽號曰

仁憲恪順誠惠純淑端禧皇太后。○六十一年十一月

二十日。

諭禮部。朕惟君國之道。必崇孝理。化民之本。務重尊
親。欽惟我

聖母。仁承

天德。順協坤儀。恭儉溫慈。懋昭淑範。恩勤顧復。誕育眇

躬。朕纘荷鴻圖。恭承

懿訓。顯揚

聖善。儀典宜隆。式考舊章。恭上

大清會典 卷五十九
皇太后尊號。諸王大臣欽遵。

上諭。請上

聖母尊號徽號。奉

懿旨。以

聖祖仁皇帝梓宮奉移

山陵未畢。不受尊稱。諸王大臣懇請再三。始蒙

慈允。禮部請於雍正元年恭造

金冊金寶儀仗等告成後。擇日恭上

冊寶典禮。恭上尊號曰

皇太后。上徽號曰

仁壽皇太后。時

皇太后追念

先皇帝。哀慕彌深。不允行禮。

皇上敬遵

慈諭。

冊寶典禮。俟

聖祖山陵事畢舉行。

上

太皇太后

皇太后尊號徽號儀

總例列於前。條目分載於後。

太司一。前期一日。遣官各一員。告祭

天。皇太司

地。

宗廟。山刻事畢舉

社。典甄

稷。

皇土。前期一日。

皇帝詣

太皇太后

皇太后宮上奏書。

一。本日。

皇帝詣

太皇太后

皇太后宮恭上

冊。寶。行禮慶賀。頒

詔天下。

或於次日行慶賀禮。頒
詔天下。隨時奏定。

皇帝躬上奏書儀

前期一日。內閣禮部官。先於

皇太后宮設黃案一於

大清會典 卷五十九
丹陛正中。又設黃案一於

中和殿內正中。置奏書於

殿中案上。順治八年。用滿洲蒙古漢字三體奏書。奏請

皇帝陞殿。

皇帝閱奏書畢。內閣大學士捧奏書前導。

皇帝陞輿。至

皇太后宮門外。

皇帝降輿。入宮門。於

丹陛上東旁立。禮部堂官傳內監奏請

皇太后陞座。

皇太后御內殿。樂作

陞座。樂止。大學士捧奏書於東旁侍立。引禮官恭導

皇帝至正中拜位立。鳴贊官奏跪。

皇帝跪。大學士二員。一員捧奏書跪進於

皇帝左。一員跪祇俟於

皇帝右。

皇帝受奏書恭獻訖。授右旁大學士。接置案上。鳴贊

官贊宣奏書。滿漢大學士從案上捧奏書次第

宣畢。復置案上。順治八年。有蒙古字奏書。用蒙古侍讀宣讀。鳴贊官

皇帝奏叩。興。

皇帝行三跪九叩頭禮。與還至東旁原位立。內監奏請

皇太后還宮。樂作。進宮。樂止。

皇帝出。陞輿。還宮。

太皇太后儀同。

皇帝躬上

冊寶儀

是日早。內閣禮部官赴

皇太后宮。設黃案一於

丹陛正中。又設黃案一於左旁。王以下。公以上。俱

朝服於

午門內序立。滿洲蒙古漢軍民公侯伯都統精奇

尼哈番副都統滿漢尚書侍郎等官。於左翼門

皇帝外序立。文武百官。於

午門外兩旁排立。

皇太后儀仗全設於宮門前。

皇帝鹵簿大駕全設於

太和殿前。內閣設綵亭二座。捧置

冊寶。校尉舉亭。

冊前。外攝舉亭。寶後。內閣。禮部官導引。自內閣起。由置

皇太后門中道。至

太和殿前陳設。親王以下。公以上。在綵亭後隨進。於丹墀內排立。禮部官奏請。

皇帝具禮服。文九百官

陞殿。閱合番。幅階。綵。尚書。於。禮部官。於。門

冊寶畢。校尉舉亭。從中門出。內閣。禮部官前導。綵。冊

皇帝陞輿。隨綵亭後。詣

皇太后宮。王以下。公以上。俱隨後行。民公。侯。伯。以下各

官候

駕至。俱跪。候過。起。隨後行。至

皇太后宮門外。綵亭於宮門外停止。

皇帝降輿。入宮門。於

丹陛東旁立。內監奏請

皇太后陞座。

皇太后禮服。御內殿。樂作。

陞座。樂止。捧

冊寶。官各一員。於綵亭內捧

冊寶。由中道進。置左旁案上。引禮官恭導

皇帝至正中拜位立。王以下。公以上。在宮大門內排立。民公。侯。伯。都統。尚書以下。副都統。侍郎以上。在宮大門外兩旁北向排立。班齊。奏跪。

皇帝率王以下諸大臣皆跪。鴻臚寺官奏進

冊寶捧

冊寶官。從案上各捧起。依次跪進於

皇帝左。接

冊寶官。跪祇俟於

皇帝右。

皇帝依次祇受恭獻。授右旁官。接置正中案上。鳴贊

請天官贊宣

冊宣

冊官從案上捧

冊跪宣畢。次贊宣

寶宣

寶官從案上取。跪立。內監奏請

寶跪宣畢。捧畢

冊寶。仍置案上。四女官舉

冊寶。黃案置

皇太后宮門階上。鳴贊官奏叩。興樂作。

皇帝率王以下諸大臣行三跪九叩頭禮。興。樂止。行禮時。由內接傳。凡在

午門外排班衆官。亦隨行三跪九叩頭禮。鳴贊官奏禮畢。

皇帝退至東旁原位立。內監奏請

皇太后還宮。樂作。

進宮。樂止。大贊宣

皇帝陞輿。還宮。諸王衆官皆退。次日。

皇帝御太和殿。諸王率文武百官上表行慶賀禮。頒詔天下。如常儀。

太皇太后儀同。

太皇太后

皇太后並上

尊號

皇帝同日

躬進奏書儀

是日。

太皇太后

皇太后儀仗全設宮門前。禮部。鴻臚寺。堂官。預赴

太皇太后宮。

大清會典 卷五十九
皇太后宮各設黃案一於宮前

丹陛正中。又設黃案一於隆宗門外。又設黃案一於

中和殿內正中。大學士捧奏書置匣內。由中道之左至

中和殿案前設

太皇太后奏書匣於正中。

皇太后奏書匣於東旁。稍後預捧奏書出匣。陳設畢。禮

部堂官奏請。

皇帝具禮服。

陞殿。至案前北面立。

閱奏書畢。仍置匣內。大學士二員捧奏書。禮部堂官

皇帝導引前行。

皇帝陞輿。由右翼門出。

皇太后奏書暫設於隆宗門外案上。

皇帝至。大學士捧奏書。

皇永康左門外降輿。禮部堂官導引捧奏書。大學士

皇太前行。由

慈寧門之中階入。至中門西旁東向立。禮部堂官恭

皇帝導東旁土階至立

皇帝由東旁上階。至

丹陛上東旁立。禮部堂官傳內監奏請。將堂官恭

太皇太后陞座。

太皇太后禮服。御內殿。樂作。堂官奏請。將堂官恭

陞座。樂止。大學士捧奏書進

皇 太丹陛上東旁立。禮部堂官恭導

皇帝詣正中拜位立。鳴贊官奏跪。

皇帝跪。大學士二員。一員捧奏書跪於

皇帝左。一員跪祇俟於

皇帝右。樂前北面立。

皇帝受奏書恭獻。授右旁大學士。接置正中案上。鳴

贊官贊宣奏書。宣讀官由案上捧起。跪宣訖。仍

置案上。鳴贊官奏叩。興。樂作。

皇帝行三跪九叩頭禮。樂止。鳴贊官奏禮畢。

皇帝還東旁立。內監奏請

太皇太后還宮。樂作。

進宮。樂止。

皇帝出。陞輿。詣

皇太后宮行禮。禮部堂官導捧奏書。大學士前行。至

壽昌門西旁。東向立。

大清會典 卷五十九
皇帝獻奏書行禮。一應儀注俱與

太皇太后前行禮同。禮畢。

皇帝還宮。

太皇太后

皇太后並上

尊號

皇帝同日

躬上

冊寶儀

是日。禮部。鴻臚寺。堂官。預赴

太皇太后宮。

皇太后宮。各設黃案一於宮前

丹陛正中。又各設黃案一於左旁。又各設黃案一

於門正中。

太皇太后

皇太后儀仗全設。

皇帝鹵簿大駕。陳設

太和門前。王以下。入八分公以上。俱朝服。於常朝

處齊集。未入八分公以下。鎮國將軍以上。內大

臣。侍衛。都統。精奇尼哈番。滿漢大學士。尚書等

大清會典卷五十九
官。俱朝服。於雍和門外齊集。文武各官。俱朝服。

於齊集。未入八公公以不離國。保軍以上。內大

午門外齊集。內閣。禮部堂官。設土。封。時。照。故。常。應

冊寶綵亭四座。校尉舉亭。自內閣起。由中路至

太太和門內。設

太皇太后冊寶綵亭於正中。設

皇太后冊寶綵亭於東旁。稍後。鴻臚寺官引王以下。入

冊八分公以上。至

太和門丹墀。分翼排立。禮部堂官奏請。

皇帝具禮服。鳴鐘鼓。

御太和殿。閱

冊寶畢。

康熙二十年。

太和殿未成。於

太和門行禮。

內閣。禮部堂官。捧置亭內。校尉舉亭。次第前行。

皇帝陞輿。禮部堂官前導。詣

太皇太后宮。作中和樂。王。貝勒。貝子。公等隨後行。至雍

和門齊集。諸大臣。侍衛。跪候

駕過。隨行。至

永康左門。亭。一。以。大。各。曹。對。於。宗。門。代。少。公

皇太后冊寶綵亭二座。以次各暫設於隆宗門外少俟

冊寶奉進

太皇太后冊寶綵亭。由中路前行。

皇帝降輿。隨後行。至王貝勒貝子公等前。行進

太皇太后宮門內。至宮前。行進

丹陛上東旁立。大學士於亭內捧出。大學士

冊寶。置門內所設案上。內監奏請

太皇太后陞座。

太皇太后禮服。御內殿。樂作。

陞座。樂止。大學士捧

冊寶。由中門進。設

冊寶於正中案上。設

冊寶文於東旁案上。

皇帝詣正中拜位立。王以下。公以上。在門內。大臣侍

衛。在門外。排立。鳴贊官奏跪。

皇帝跪。王等諸臣皆跪。鳴贊官贊進

冊寶。大學士二員。一員由案上捧

冊寶。依次跪進於

皇帝左。一員跪祇俟於

皇帝右。

大清會典 卷五十九
皇帝祇受恭獻。授右旁大學士。接置正中案上。鳴贊
官贊宣。

冊寶宣讀官從案上捧

冊寶文。以次跪宣畢。仍置案上。四女官舉

冊寶案。置宮門外正中。鳴贊官奏叩。興。

皇帝行三跪九叩頭禮。興。王等諸臣皆隨後行禮。其
行禮時。作樂。設御史於

慈寧宮門外。

永康左門外。

午門外。三處侍儀。其

午門外齊集各官。鴻臚寺官由內接傳。亦隨班行
禮。鳴贊官奏禮畢。

皇帝還位立。內監奏請

太皇太后還宮。樂作。

進宮。樂止。

皇帝出。陞輿。禮部堂官恭導

皇帝詣

皇太后宮恭獻

冊寶。其禮儀與

太皇太后前行禮同。設御史於

壽昌門外及羣臣班末二處侍儀。

康熙元年

太皇太后

兩宮皇太后並上

尊號停止行禮仍恭進奏書

冊寶儀

是日值班內大臣侍衛內院禮部官俱朝服齊

集內院設

太皇太后

兩宮皇太后冊寶綵亭六座校尉舉亭內院禮部官前

寶案引。

太皇太后冊寶綵亭至

太和殿正中陳設。

仁憲皇太后冊寶綵亭設於東旁。

慈和皇太后冊寶綵亭設於西旁俱稍後陳設畢禮部

官奏

聞。

聖祖仁皇帝禮服陞殿閱

冊寶畢校尉舉亭次第先行。

乘輿隨後內大臣侍衛內院禮部官隨

駕出右翼門。至
太皇太后宮門外。降輿。綵亭俱止。捧

冊寶。官從亭內捧

太皇太后冊寶進宮。置黃案上。禮部官恭導

聖祖仁皇帝於丹陛正中。跪。大學士捧

冊寶。跪進。

聖祖仁皇帝受

冊寶。並奏書。次第獻。畢。大學士依次跪接。仍置各案上。

冊寶案進宮。畢。

冊寶案進宮。畢。

聖祖仁皇帝出。陞輿。率內大臣。侍衛。內院。禮部官。至

仁憲皇太后宮。次至

慈和皇太后宮。照前次第進獻

冊寶。畢。

駕還宮。是日。出應鹵簿儀仗俱不設。

皇后恭詣

皇太后宮慶賀儀

照順治八年八月題定儀注開載。

官命獻以上

尊號之明日。式

皇太后儀仗全設。公主等先齊集於

皇太后宮。隨從。公主等次齊集。於
皇太后女官。先於

皇太后前行禮。王妃。郡主以下。郡君。輔國公夫人。及民
太司公都統精奇尼哈番尚書等官命婦以上。在左
皇司翼門外齊集。候

皇后陞輿。由惠鹵轅。對於其不。對
寶太和殿中左門出。至左翼門。王妃等俱隨後。至

皇太后宮門外。照前次策。駁。燻
皇后降輿。率王妃等進至門內。奏請

皇太后陞座。出。輿。率內大臣。外藩內。武。凱。陪。官。至

皇太后禮服。御內殿。樂作。

陞座。樂止。

皇后率公主。王妃等前進。四女官前引。行六拜三跪
三叩頭禮。畢。

皇太后還宮。樂作。

進宮。樂止。

命

皇后。公主。王妃。郡主等大臣命婦。進宮。

賜茶。畢。

皇后出。乘輿。還宮。王妃等。及大臣命婦。隨至左翼門

大清會典 卷五十九
皇后進宮。衆俱退。

太皇太后儀同。

皇貴妃以下詣

太皇太后宮

皇太后宮慶賀儀

照康熙二十年題定儀注開載。

是日。公主。王妃。以下。縣君。鎮國將軍夫人以上。民公侯伯都統精奇尼哈番內大臣大學士尚書等官命婦以上。俱朝服。在

永康右門外齊集。其引禮前引後隨大臣命婦俱

朝服。在右翼門齊集。禮部引至隆宗門。禮部堂

官傳內監奏請

皇貴妃等詣

太皇太后宮行禮。

皇貴妃。

貴妃。

諸妃。禮服。陞輿。依次出隆宗門。赴

慈寧宮。其引禮大臣命婦前導。公主。王妃以下。大臣

命婦等。後隨。至

永康左門。降輿。入

大清會典 卷五十九
慈寧門內

丹陛上西旁立。引禮命婦傳內監奏請

太皇太后陞座。

太皇太后禮服。御內殿。樂作。

陞座。樂止。

皇貴妃等前進。

皇貴妃在左。

貴妃在右。

諸妃分左右立。稍後。率公主。王妃以下。大臣命婦。

依次排立。行六拜三跪三叩頭禮。樂作。禮畢。樂

止。

皇貴妃等復原位立。內監奏請

太皇太后還宮。樂作。

進宮。樂止。

皇貴妃等出宮。乘輿。引禮命婦前導。赴

皇太后宮行禮。與

太皇太后前行禮同。禮畢。

皇貴妃等還宮。公主。王妃以下。大臣命婦等。皆退。

公主王妃以下詣

皇太后宮行禮慶賀儀

照順治八年二月題定儀注開載。

大清會典 卷五十一 禮部三
恭上

尊號之明日。

皇太后儀仗全設。公主。王妃以下。郡君。輔國公夫人。及民公都統精奇尼哈番尚書等官命婦以上。俱朝服。齊集於

皇太后宮門外。分翼排立。隨從命婦皆於

皇太后女官。先進宮內。於

皇太后前行禮。次公主。王妃等。及大臣命婦。皆進宮門內立。內監奏請

皇太后陞座。

皇太后禮服。御內殿。樂作。

陞座。樂止。四女官引公主。王妃等。及大臣命婦。前進行六拜三跪三叩頭禮。畢。

皇太后還宮。

命公主。王妃等。及大臣命婦。俱進宮內。賜茶。畢。衆皆出。

即茶畢衆皆出

命公主王叔等次大臣命散身護宮內

皇太后

皇太后

皇太后

皇太后

尊封

太妃儀

大順治九年

尊封

太宗文皇帝二妃曰

皇考懿靜大貴妃

皇考康惠淑妃

太廟如常儀是日設黃幄二於

皇太后宮前東西相向設

二妃座於幄內

大清會典 卷五十九
大貴妃在東。

淑妃在西。設

二妃儀仗於丹墀內。

大貴妃儀仗在東。

淑妃儀仗在西。內院禮部堂官於

二妃座前各設黃案一。左旁各設黃案一。是日鹵簿

大駕全設於

太和殿前。內院官捧

冊各置綵亭內。

大貴妃冊亭在前。

淑妃冊亭在後。校尉舉亭。內院禮部官朝服前引後

隨。由中道進至

太和殿內。設

大貴妃冊亭於東旁。設

淑妃冊亭於西旁。俱南向。陳設畢。禮部官奏

聞。

世祖章皇帝具禮服。御殿。午門鳴鐘。作中和樂。

閱冊畢。校尉舉亭。

世祖章皇帝陞輿。率內大臣侍衛。內院禮部堂官。由左

翼門出。至

二妃官院前設

冊亭於門外。

世祖章皇帝降輿入。內監奏請

大貴妃

淑妃陞座。

二妃各具禮服。陞座。大學士二員。捧

冊由中道進。置左旁黃案上。禮部堂官恭導

世祖章皇帝至。行禮處立。內大臣侍衛在宮門外丹墀

排立。鳴贊官贊進

冊。大學士從左旁黃案上捧

冊次第跪進。

世祖章皇帝次第立受。獻訖。授右旁禮部堂官。二員以

次跪接。置

二妃座前黃案上。鳴贊官贊宣

冊。先宣

懿靜大貴妃冊。大學士從案上捧

冊跪。宣滿洲蒙古漢字三體

冊文畢。仍置案上。次捧

康惠淑妃冊。照前跪宣畢。四女官舉

冊案進

大清會典 卷五十九
三妃座前。鳴贊官奏行禮。

世祖章皇帝於
二妃前共行三跪九叩頭禮。內大臣侍衛於宮門外隨行禮。鳴贊官奏禮畢。

世祖章皇帝轉立東旁。內監奏請
二妃還宮。

世祖章皇帝出。陞輿。樂作。還宮。樂止。是日。諸王各官不齊集。公主王妃以下。大臣命婦不行禮。○次日。行慶賀禮。鹵簿大駕全設於
太和殿前。王以下文武官員俱朝服。在常朝處齊

集。禮部堂官奏請

陞殿。

世祖章皇帝具禮服。御

中和殿。陞座。內大臣侍衛。內院。禮部。都察院。鴻臚寺。各執事官。行三跪九叩頭禮。畢。不贊。王貝勒等由

太和門兩旁入。文武各官由

午門兩掖門入。齊集

太和殿前。王以下。公以上。在丹陛上。文武各官在丹墀下立。

世祖章皇帝御太和殿。陞座。作中和樂。鑾儀衛官贊鳴鞭。丹墀下三鳴鞭。鳴贊官贊排班。贊進。贊跪。王以下文武各官。行三跪九叩頭禮。鳴贊官贊退。衆退立原班。諸王在

太和殿內。貝勒以下文武各官在丹墀內。

賜坐。

賜茶。俱行一叩頭禮。贊鳴鞭。丹墀下三鳴鞭。作樂。

駕還宮。樂止。衆皆出。○十八年。

聖祖仁皇帝尊封

皇祖妃爲壽康太妃。前期一日。遣官祭告

太廟。如常儀。是日。內院禮部官捧

冊寶。置黃案上。禮部執事人員送至

太妃宮門前。女官捧

冊寶進。

太妃受

冊寶。訖。儀仗交內鑾儀衛存貯。不陳設。○康熙十五年。

尊封

世祖章皇帝四妃曰

皇考恭靖妃。

皇考淑惠妃。

皇考端順妃。四股日

皇考寧愨妃。一應儀注。俱與順治十八年同。○雍正二

年。

尊封

皇考皇貴妃。

皇考貴妃。

皇考密妃。

皇考定妃。

皇考通嬪。照康熙十五年例。前期一日。各遣官一員。祭

告

太廟。

奉先殿。是日。陳設

皇考皇貴妃

皇考貴妃

皇考密妃

皇考通嬪儀仗於各官門外。設

皇考定妃儀仗於邸第

妃所住處門外。內鑾儀衛各設

妃嬪冊寶印。綵亭於內閣門外。欽天監候報吉時。內

殿閣禮部官各捧內閣門代於天設外苑宮內冊寶印依次安置各綵亭內校尉舉亭亭前各列御仗一對送至各宮交內監收進其

定妃冊印由東華門出送至邸第住處收進女官接進

冊寶印各宮閱視收受。

大清會典卷之五十九

大清會典卷之六十

禮部儀制司

冊立

皇后

冊立

中宮嫡妃為

皇后禮

崇德元年。

孝端文皇后以嫡妃正位

中宮行

冊立禮。○雍正元年二月。

諭。欽奉

皇太后諭旨。風化之基。必資內輔。人倫之本。首正坤儀。此天地之定位。帝王之常經也。嫡妃那拉氏。懿範性成。徽音素著。孝敬盡乎承歡。惠慈彰於逮下。宜承光宸極。顯號中宮。應立為皇后。以宣壺教。欽此。朕遵慈訓。立嫡妃為皇后。欽天監擇吉於十二月二十日行冊立禮。前期一日。遣官各一員。告祭

天。
地。
太廟。

皇帝親詣

奉先殿告祭。是日。

冊立禮成。次日。頒

詔天下。○禮部奏請。禮成次日。王以下文武各官。於皇帝前進表。行慶賀禮。公主王妃以下。大臣命婦。以金冊上。進宮。於皇后前進箋。行慶賀禮。奉旨。上朕賀表。行禮。及皇后前進箋。行禮之處。俟三年

金後補行。

凡禮儀。崇德元年。題定。是日。設黃幄於

皇后還宮。陞座。

諸妃率公主。王妃。大臣命婦等。於

皇后前行六拜三跪三叩頭禮。諸王。文武各官。於

皇帝前行慶賀禮。王等率滿洲各官。上滿洲表文。鳴

贊。官贊排班。贊進。贊跪。王等皆跪。內院官捧表

跪宣畢。鳴贊。官贊叩。與。王等行三跪九叩頭禮。

與。次。蒙古諸王大臣。上蒙古表文。次。漢大臣官

員。上漢字表文。俱次第宣讀。行禮。

賜宴。謝

恩。禮畢。

皇帝還宮。衆皆退。○雍正元年。題定。是日禮部。鴻臚

寺官。設

節案一於

太和殿內正中。設

金冊案一於

節案之左。設

金寶案一於

節案之右。設綵亭二於內閣。內監。設

金節案一於

皇后宮內之正中。設香案於

大清會典 卷六十一
皇節案之前。設中。設香案於
金冊寶案一於

節案之左。是日。寧二於內閣內。設
皇帝鹵簿儀仗大駕全設。教坊司設中和韶樂於
太和殿簷下。設丹陛樂於

太和門內。內監設

皇帝中和韶樂於宮中。丹陛樂於宮前。內鑾儀衛陳
皇后儀仗於宮門前。鴻臚寺引王以下文武各官。俱
朝服齊集。禮部堂官捧

節恭設案上。內閣禮部堂官捧

金冊寶。置綵亭內。校尉舉亭入

太和門。停候於階下。內閣禮部堂官捧

金冊寶。由中階入

太和殿。置各案上。正副使及執事各官。於丹墀東
西向立。欽天監報吉時已屆。禮部堂官奏

聞。

皇上具禮服。

御太和殿。陞座。中和韶樂作。贊鳴鞭。階下三鳴鞭。鴻
臚寺官引正副使及執事官就拜位立。贊排班。
贊進。贊跪。叩。興。正副使以下。行三跪九叩頭禮。

大清會典 卷六十一
丹陛大樂作。興。禮畢。樂止。鴻臚寺官引正副使
至。丹陛上北向立。鳴贊官立於
皇殿前之東。西向。贊有
制。正副使跪。宣

制官立於
殿中門之東。西向。宣

制曰。某年月日。冊立嫡妃某氏爲皇后。命卿等持節
行禮。宣畢。大學士等持
節授正使。正使跪。受

節。起。內閣。禮部。鴻臚寺官。舉
金冊。寶案依次出。至階下。捧
金冊。寶。置各綵亭內。校尉舉亭。前列黃蓋。御仗。由
御道出

太和門。王以下。公以上。進
殿內坐。

賜茶。畢。

皇上還宮。王等俱出。正副使持
節。至景運門外。以
節授內監。內監持

節舉

金冊寶綵亭依次行至

皇后宮門外持

節捧

金冊寶入

皇后具禮服迎於宮門內之右立候

金冊寶節過

皇后隨後入宮就拜位立內監捧

金冊寶節置各案上內贊女官導

皇后跪贊宣

制冊女官就案捧

制冊文宣畢授侍左女官女官跪接

金冊授

皇后

皇后受

金冊轉授侍右女官女官跪接起立贊宣

金寶女官就案捧

金寶文宣畢授侍左女官女官跪接

金寶授

皇后

冊封之官其同日

貴妃率

齊妃

熹妃

懋嬪

裕嬪赴

皇后宮門內兩旁立引禮女官傳該內監奏請

皇后陞座丹陛樂作

貴妃率

齊妃

熹妃

懋嬪

裕嬪行六拜三跪三叩頭禮禮畢退立原位引禮

女官傳該內監奏請

皇后還宮丹陛樂作還宮樂止

貴妃等俱出

雍正三年十月初六日行慶賀

冊立

皇后禮儀

於是日早鹵簿儀仗於

太和殿前陳設。大駕於

午門外陳設。中和韶樂於

殿簷之東西陳設。丹陛大樂於

太和門內之東西陳設。禮部官捧王以下文武各

貴官所進慶賀表文。安亭內。鑾儀衛校尉舉亭。教

坊司鼓樂前導。由東長安門至

午門外東旁。陳設畢。禮部官將表文從亭內捧出。

由

午門東門入。至

太和殿內。恭置表案上。和碩親王以下。文武有頂

帶官員以上。俱朝服。在常朝處齊集。禮部堂官

奏

聞。

皇帝具禮服。出。

午門鳴鐘鼓。

皇帝陞中和殿。內大臣侍衛內閣翰林院起居注。禮

部都察院鴻臚寺執事各官。行三跪九叩頭禮。

不贊。禮畢。

皇帝陞太和殿。中和韶樂作。王以下。入八分公以上。

丹陛上。文武官員。在丹墀內。各照品級分翼排立。
內鑾儀衛官贊鳴鞭。階下三鳴鞭。鳴贊官贊排
班。贊進。贊跪。贊宣表。宣表官從案上捧表。至

太和殿簷下正中跪。大學士二員。左右跪。展表。宣
表官宣畢。興。仍置於表案上。鳴贊官贊叩。興。王
以下衆官行三跪九叩頭禮。丹陛大樂作。禮畢。
樂止。贊退。王以下衆官俱復原位立。內鑾儀衛
官贊鳴鞭。階下三鳴鞭。中和韶樂作。

皇帝還宮。○是日。公主。王妃。以下。大臣命婦以上。
皇后前進箋。行慶賀禮。內鑾儀衛陳設

皇后儀仗於宮門前。內監設丹陛樂於
皇后宮前。引禮女官引公主。王妃。郡主以下。公侯伯
內大臣都統大學士尚書命婦。詣

皇后宮門內。兩旁立。引禮女官傳內監奏請。

皇后具禮服。陞座。丹陛樂作。引禮女官引公主。王妃。
郡主以下。宗室公等夫人以上。在

丹陛上。民公侯伯內大臣都統大學士尚書命婦。
在丹墀兩旁下排立。聽贊禮女官贊進。贊跪。叩
興。行六拜三跪三叩頭禮。丹陛樂作。禮畢。樂止。
贊退。公主。王妃。郡主以下。大臣命婦。皆退。於原

立處立。引禮女官傳內監奏請命淑儀等。皇后還宮。丹陛樂作。禮畢。公主。主妃。郡主。命婦等。皆

出。冊立。如爲主。以下宗室公。大夫。士。尚書。命婦。冊立。如爲主。以下宗室公。大夫。士。尚書。命婦。

如爲主。以下宗室公。大夫。士。尚書。命婦。

皇后禮。冊立。如爲主。以下宗室公。大夫。士。尚書。命婦。

皇。冊立。如爲主。以下宗室公。大夫。士。尚書。命婦。

諭。朕恭奉

聖祖母太皇太后慈諭。冊立如公。遏必隆之女爲皇后。

欽天監擇吉於八月二十二日行禮。第三日。王

以下文武各官進表慶賀。

聖祖仁皇帝御殿。行禮。頒

詔天下。○擇吉。補行納采禮。大徵禮。遣內務府總管官。

禮部堂官爲使。併執事各官。俱朝服。齋至邸第。

費○又

諭。冊立皇后。行納采禮。大徵禮。上表慶賀。頒詔。冊封如

嬪不行。○又題准。

冊立。應祭

皇后。遣官祭告

天。

地。

太廟。

皇帝親祭

奉先殿。

冊封

貴妃。

妃。遣官祭告

太廟。

奉先殿祭告。

皇帝親詣行禮。

納采

鞍馬十匹。

盛甲十副。

金茶筒一具。

銀盆一圓。

緞一百疋。

布二百疋。

大徵

黃金二百兩。

白金六千兩。

金茶筒一具。

銀茶筒二具。

銀盆二圓。

緞六百疋。

布一千疋。

鞍馬二十匹。

馱甲二十副。

常等甲三十副。

大清會典 卷六十一
給賜后父

鑲貂朝服一件。

貂裘一件。

時衣一襲。

冠帶靴襪全。

給賜后母

蟒緞朝衣一件。

裙一件。

時衣一襲。

○又題准。凡立外藩諸王女爲

皇后。照此例行。若立在內官員女爲

皇后。停給盛甲。其奉侍來京

皇后親屬。應

給賜者。該部院請

旨行。○二十八年七月初九日。

諭。朕欽奉

皇太后諭旨。皇貴妃孝敬性成。淑儀素著。鞠育皇子。備

極恩勤。今忽爾遘疾。勢在瀕危。予心深爲軫惜。應卽

立爲皇后。以示寵褒。前者九卿諸臣。屢以冊立中宮

上請。朕遷延未許。今祇遵

慈諭。立皇貴妃佟氏爲皇后。○初十日。行

冊立禮。

康熙十六年題定儀注

前期一日遣官各一員祭告

天

地

太廟

皇帝親祭

奉先殿是日禮部鴻臚寺官設

節案一於

太和殿正中設

金冊案一於

節案之左設

金寶案一於

節案之右設綵亭二於內閣鑾儀衛陳

皇帝鹵簿大駕教坊司設樂如常儀內監設

節案一於

皇后宮內之正中設香案一於

節案之前設

金冊案

金寶案各一於

節案之左

太皇太后

皇太后

皇后儀仗車輅陳於各宮門前。王以下各官俱朝服。

金寶齊集。內閣禮部堂官捧

金冊寶節置綵亭內。校尉舉亭先

節次

金冊寶由

御道入

太和門丹墀內。綵亭停候於階下。內閣禮部堂官

捧

金節次

金冊次

金寶陞

雲陞入

太和殿內。置所設

金冊寶節各案上。正副使及執事各官於丹墀東排

班。西向立。欽天監堂官率本監漏刻科博士二

員。候占於

乾清門。報吉時已屆。禮部堂官奏請

皇帝陞殿。

皇帝具禮服。

御太和殿。鳴鐘鼓。作中和樂。

閱冊寶畢。

陞座。鑾儀衛官贊鳴鞭。階下三鳴鞭。如常儀。鴻臚寺官引正副使及執事官各就拜位立。贊排班。贊進。贊跪叩。興。正副使及執事官各行三跪九叩頭禮。興。丹陛樂作。禮畢。樂止。禮部鴻臚寺官引正副使至殿簷下之東。西向。贊有制。正使副使跪。宣

丹陛上。北向立。鳴贊官立於

殿簷下之東。西向。贊有

制。正使副使跪。宣

制官立於

殿中門之東。西向。宣

制曰。某年月日。冊立如某氏爲皇后。命卿等持節行禮。宣畢。大學士捧

節。授正使。正使跪。受

節。興。持

節前行。禮部執事官。舉

金冊案。

金寶案。降階。

冊在前。

寶在後。隨行。由中道至階下。捧取

金冊。寶置各綵亭內。禮部官持

節前導。校尉舉亭。前列黃蓋一柄。御仗二對。次第

由

御道行至

太和門協和門出。

賜王以下文武各官坐。

賜茶。畢。鳴鞭。作樂。

皇帝還宮。樂止。鴻臚寺官引王以下。都統。精奇尼哈

番。大學士。尚書以上。及內大臣。侍衛。各預赴隆

宗門外。序立。候

駕。正副使持

節至景運門外。以

金冊。寶。節。授內監。內監持

節。舉

金冊。寶。亭。以次行。至

皇后宮門外。捧

金冊。寶。入。

皇后具禮服。迎於宮門內之右。旁立。候

金冊。寶。節。過。

大清會典 卷六十一
皇后隨後入宮。就拜位立。內監捧

金冊寶節置於各案上。內贊女官贊跪。

皇后跪贊宣

制冊。女官就案捧

制冊文。宣畢。贊受

制冊。女官捧

金冊。恭授侍左女官。女官跪接。恭獻

皇后。

皇后跪受訖。轉授侍右女官。女官跪接。侍立。次贊宣

金寶。女官就案捧

金寶文。宣畢。贊受

金寶。女官捧

金寶。恭授侍左女官。女官跪接。恭獻

皇后。

皇后跪受訖。轉授侍右女官。女官跪接。侍立。贊興。

皇后興。贊行禮。

皇后行六拜三跪三叩頭禮。贊

冊立禮畢。內監捧

節出宮。

皇后送

節於宮門內之右。還宮內監捧

節至景運門外。以

節授正副使。報禮畢。正副使持

節。至後左門。以

冊立禮畢復

命。禮部堂官奏請

皇帝詣

太皇太后

皇太后宮行禮。

皇帝具禮服。乘輿。出

皇宮。由隆宗門。率王以下。大臣以上。及內大臣。侍衛等。詣

太皇太后宮。至

慈寧門之外。降輿入。至

慈寧宮檐前。丹陛上之東。西向立。王以下。公以上。於

丹陛下立。文武大臣。內大臣。侍衛。於

慈寧門之外。二等待衛。三等待衛。於

皇永康左門外。分翼序立。鴻臚寺堂官二員。鳴贊官

二員。於

慈寧門之內。又二員。於

慈寧門之內。又二員。於

永康右門外。禮部堂官傳該內監奏請

皇后具禮服。乘輿出

宮。由隆宗門十二命婦兩行前導。十命婦左右引禮。二

十八命婦後護隨行。

皇后至慈寧門外。降輿入。至

慈寧宮中。丹陛上之西。東向立。公主。王妃以下。命婦

以上。於

丹陛下。東西相向序立。八侍衛命婦設

皇后拜褥於

丹陛上正中。引禮命婦傳該內監奏請

太皇太后陞宮。

太皇太后具禮服。御內殿。樂作。

陞座。樂止。引禮命婦導

皇后就拜位立。公主。王妃以下。命婦以上。及前導後

皇帝護諸命婦。照品就拜位序立。引禮命婦引

皇后率公主等行禮。如常儀。樂作。禮畢。樂止。引禮命

皇帝婦傳該內監奏請

太皇太后還宮。殿內女官獻慈內監奏請

皇后率公主等出。詣

皇太后宮行禮。如前儀。

皇后率公主等出。公主。王妃以下。命婦以上。及引禮
等諸命婦。候請

皇后入內。俱退。內女官傳該內監奏請

皇帝御內殿。陞座。女官引禮。導

皇后於公主等前。跪。叩頭。禮畢。命婦以上。及引禮

皇帝前。行六拜三跪三叩頭禮。禮畢。命婦以上。及引禮

皇后還宮。命婦以上。及引禮

命公主王妃以下。命婦以上。免隨行禮。并免公主王妃
皇后前行禮。是日。命婦以上。於

冊封

冊封

皇貴妃

貴妃

妃

嬪儀

皇宗德元年。一日。命婦以上。及引禮

東關雎宮宸妃。

西麟趾宮貴妃。

東衍慶宮淑妃。

大清會典 卷六十一
西永福宮莊妃同日行

冊封禮。○順治十三年行

冊封

皇貴妃禮。前期一日遣官祭告

太廟時

世祖章皇帝駕幸南苑於

行在所。

御殿。

閱冊寶。

命官持

節往封。

給賜親屬。照八年

大婚禮給賜例之半。○康熙十六年。

孝昭仁皇后冊立禮成。同日。

孝懿仁皇后肇封

貴妃。又

冊封

安嬪。

敬嬪。

端嬪。

大清會典 卷六十一 禮部四
三

榮嬪。

惠嬪。

宜嬪。

僖嬪。前期一日遣官一員以

冊封。

貴妃禮祭告。

太廟。

聖祖仁皇帝親詣

奉先殿告祭。○二十年。

孝懿仁皇后以

貴妃晉封

皇貴妃。

孝恭仁皇后以

德嬪晉封

德妃。同日封

貴妃。又

惠嬪封

惠妃。

宜嬪封

宜妃。

大清會典 卷六十一
三
榮嬪封

榮妃。

諭朕恭奉

聖祖母太皇太后慈諭。自古帝王。慎簡淑德。備秩宮闈。以襄內政。歷稽往制。典禮攸隆。貴妃佟氏。溫惠端良。壺儀茂著。今進封為皇貴妃。鈕祜盧氏。恭和淑惠。令範克昭。今冊封為貴妃。惠嬪納喇氏。宜嬪郭羅洛氏。德嬪吳雅氏。榮嬪馬佳氏。秉質柔嘉。恪勤內職。今進封惠嬪為惠妃。宜嬪為宜妃。德嬪為德妃。榮嬪為榮妃。前期一日。各遣官一員。祭告。

太廟。

奉先殿。○二十九年。

冊封。

貴妃。

和嬪。

良嬪。前期一日。遣官各一員。以

冊封。

貴妃禮。祭告。

太廟。

奉先殿。○五十七年。

冊封。○五十年。

宣妃。

和妃。○祭告。

成妃。

密嬪。

定嬪。

勤嬪。照三十九年例。前期一日。告祭

太廟。

奉先殿。○是年所封

嬪。奉

旨。俱給儀仗。照

妃儀仗。內減去紅緞瑞草繖。拂子各一對。並

命補給前封

端嬪儀仗。○雍正元年二月。

皇上欽遵

皇太后諭旨。○

冊封。同日

冊貴妃。

齊妃。○天監吉仗。十二月二十日。

熹妃。

懋嬪。

裕嬪。欽天監擇吉於十二月二十日。

冊立

皇后同日行

冊封禮。前期一日。遣官一員。以

冊封

貴妃

齊妃

熹妃祭告

太廟。

皇帝親詣

奉先殿告祭。

崇德元年

四妃同日受封儀

是年。題准。是日早。設黃幄於

清寧宮前。設黃案一於幄內之正中。又設黃案一

於黃案之東。諸王。文武各官。俱於

崇政殿前齊集。分翼序立。

皇帝御殿。陞座。內院官奏請行

冊封禮。內院官捧

制冊。置綵亭內。正副使二員前導。執事員役舉亭前。皇帝行。至

清寧宮前黃幄內。奠立。

皇妃等出迎。內院官自亭內捧冊。

制冊。置幄內東旁黃案上。西向立。將滿洲蒙古漢字

三體

制冊文。次第宣讀。畢。捧

制冊。分授各侍立女官。女官跪接。捧獻

皇妃等。

皇妃等次第跪受。轉授侍立女官。女官跪接。置幄

內中間黃案上。畢。內院官持

節復

命。

皇妃等率公主。王妃。大臣命婦等。至

崇政殿序立。於

皇帝前。行六拜三跪三叩頭禮。畢。又詣

皇后前。行六拜三跪三叩頭禮。次公主。王妃。以下。大

臣命婦等。於

皇妃前。各行四拜二跪二叩頭禮。次

皇妃相對。行二拜一跪一叩頭禮。各還宮。公主等

世祖章皇帝於南苑遣使持

皇節冊封六我三親三叩頭獻大公主王母以平大
皇皇貴妃儀我三親三叩頭獻畢又請
崇是年題定禮部官由內院捧

制冊寶節置綵亭內校尉舉亭至南苑鴻臚寺官設

命黃案於

行在所御殿左禮部官捧

制冊寶節置案上奏請

御殿

閱冊寶畢

陞座鴻臚寺官引正副使丹墀下跪大學士持

節授正使學士捧

制冊寶授副使正副使跪受訖興

節在前次

制冊次

寶由中路由至門外置綵亭內校尉舉亭送至內
院安設是日

皇貴妃儀仗陳設於

皇貴妃宮前。內監陳設各黃案於宮院正中。設香案於各黃案前。正使官持

節在前。副使官捧

制冊寶。安設綵亭內。依次行。至隆宗門外。綵亭停止。捧

制冊寶。節授內監。內監跪接。捧進。

皇貴妃具禮服。迎於門內。立候。

制冊寶。節前行。

皇貴妃隨行。至行禮處。內監捧

制冊寶。節各置所設案上。內贊女官贊宣

制冊。

皇貴妃跪。女官捧

制冊。立。宣於左旁。宣畢。贊受

制冊。女官跪接。授

皇貴妃。

皇貴妃受訖。轉授右旁女官。女官跪受。立。次贊宣

寶。如宣

制冊儀。贊興。

皇貴妃興。贊行禮。

皇貴妃行六拜三跪三叩頭禮。畢。內監持

節出。授正副使。告行禮畢。正副使持節復

命。次日。設

詔書黃案於

太和殿東旁。設香亭龍亭於文官跪受立案。設宣
午門外正中。宗室覺羅都統以下。文武各官。俱朝
服。齊集

午門外。大學士於

太和殿內捧

詔書出。授禮部尚書。禮部尚書跪受。置雲盤內。高捧。

皇太后由中道出。至

午門外。跪置龍亭內。迎至禮部。頒行。如常儀。

康熙十六年

孝昭仁皇后正位

中宮同日

孝懿仁皇后肇封

貴妃

七嬪並受封儀

中宮受
冊禮儀見前。

是日早。禮部鴻臚寺官。設黃案八於

太和殿內。置清獻殿。設香案八。於
貴妃冊寶。

諸嬪冊。於各案上。左右以次排列。又設綵亭九。於
內閣。內監設香案一。

制冊寶節案三。於

貴妃宮內。如常儀。設香案各一。

制冊寶節案各二。於

諸嬪宮內。如常儀。鑾儀衛官陳設鹵簿大駕。教坊
司陳設樂器。內鑾儀衛陳設

太皇太后

皇太后

皇后

貴妃儀仗車輅於各宮門前。王以下文武各官。俱

朝服。齊集。如常儀。內閣禮部堂官。捧

制冊寶節置綵亭內。校尉舉亭。以次由中道入。至

太和門丹墀內。俟於階下。內閣禮部堂官。捧

制冊寶節。由中階入

太和殿內。置各案上。封使及執事各官。於丹墀內

皇帝東班。西向立。欽天監堂官。率本監科官二員。候

占於

大清會典 卷六十一 禮部四
乾清門報吉時已屆。禮部堂官奏請

皇帝陞殿。西向立。冷天盪堂官率本盪探官二員。躬
皇帝具禮服。武各案上挂勢。又持專各官。於其殿內
御太和殿。鳴鐘鼓。作中和樂。

閱冊寶畢。長樂內對仗。閣下內閣。蘇將堂官恭
陞座。鳴鞭。鴻臚寺官引封使。及執事各官。就拜位。贊

行三跪九叩頭禮。作丹陛樂。禮畢。樂止。禮部。鴻
臚寺官。引封使至

皇丹陛上。北向立。鳴贊官立於中簷下之東。西向。贊

太武有

制。封使跪。宣讀官立於

殿中門之東。西向。宣

制曰。某年月日。冊立某氏爲皇后。冊封某氏爲貴妃。
某氏爲某嬪。命卿等持節行禮。宣畢。閣臣以次捧
節。授正使。正使跪受。興。持

節。前行。禮部執事官舉

制冊寶案。次第隨行。由中路下。捧

制冊寶。置各綵亭內。校尉舉亭。黃蓋一柄。御仗二對。
前導。由

太和門中。出協和門。王以下。公以上。進

殿內坐。

賜茶畢。

皇帝還宮。封使持

節。至景運門。以

制冊寶。綵亭併所持

節。授內監。內監持

節舉

制冊寶。綵亭行。至

貴妃宮門外。捧

制冊寶入。

貴妃具禮服。迎於宮門內之右。立候

制冊寶節過。

貴妃隨入宮。就宮內正中拜位立。內監捧

制冊寶。節置黃案上。內贊女官贊跪。

貴妃跪贊宣

制冊受

制冊次贊宣

寶受

寶行禮送

節俱與內監持

皇后儀同。內監持

節。捧

制冊。進

諸嬪宮門。

嬪各具禮服。迎於宮門之右。立。候

制冊。節。過。

嬪隨入宮。就拜位立。內監捧

制冊。節。置黃案上。內贊女官贊跪。

嬪跪。贊宣

制冊。受

制冊。行禮。俱與

皇貴妃儀同。內監持

節。至景運門內。祇候

冊立。祭門外。儀兼公主。王。駙

皇后。殿。各宮。勳。少。車。出。樂。器。全。贊。百。戲。大。百。命。敬。聖

皇節至。同出。捧

太節授封使。報禮畢。封使持

皇節至。後左門。以

冊封禮畢。復

命。禮部堂官奏請率王以下。內大臣。侍衛。詣

大清會典 卷六十一
太皇太后堂宮卷前奉王以下內大臣命婦詣
皇太后宮行禮如常儀。次日。

太皇太后

皇太后

皇后

貴妃各宮儀仗車輅樂器全設。引禮大臣命婦。隆
立宗門外齊集。公主。王妃。於

永康右門齊集。禮部奏請

皇后率

貴妃

貴嬪。公主。王妃。以下命婦詣

太皇太后

皇太后前行禮。

貴妃隨

皇后後。

嬪及公主。王妃。大臣命婦。在

貴妃後。照常行禮。畢。公主。王妃等。候

貴妃回宮。俱退。次。

貴妃

皇嬪詣

皇帝前行禮。次詣

皇后前行禮。如常儀。禮畢。各回宮。次公主。王妃以下。

貴命婦以上詣

貴妃所居宮。於

貴妃前行三拜禮。畢。各退。

是日。公主。王妃。大臣命婦等。齊集行禮之處。奉旨俱免。

康熙二十年

孝懿仁皇后以

貴妃晉封

皇貴妃

孝恭仁皇后以

德嬪晉封

德妃同日封

貴妃及

三妃儀

是年題准。是日。內監設

節案於各宮內正中。設香案於

節案前。設

制冊寶案各二於左。各宮儀仗陳設宮前。至吉時。內

閣大臣以次捧

節。授各正副使。各正副使跪受。持

節前行。次捧

制冊。寶印。置丹墀綵亭內。校尉舁亭後隨。先

皇貴妃。次

貴妃。次

妃。各張黃蓋一柄。御仗二對。前導。出協和門。至景

運門外。正副使以

制冊。寶印。綵亭。併所持

節。授內監。內監持

節。舉

制冊。寶印。綵亭。進。至各宮門外。自綵亭內捧

制冊。寶印。隨

節。進內。各宮於

制冊。節。寶印。過時。具禮服。跪迎。如常儀。內贊女官贊

宣

制冊。受

制冊。宣

寶。受

寶。行禮。送

節。各宮俱如常儀。內監持

節出。捧

節至景運門內。候齊同出。以

節授正副使。報禮畢。正副使持

節。至後左門。以

冊封禮畢復

命。停止。○三十九年。慶賀。

冊封

貴妃

三嬪儀。與二十年同。○五十七年。

冊封

晉封

三妃

三嬪儀。與二十年同。

雍正元年

冊立

皇后同日

冊封

貴妃及

二妃

二嬪儀

是年題准是日早禮部鴻臚寺官設

節案五於

太和殿內設

貴妃冊寶於案依次設

齊妃

熹妃

懋嬪

裕嬪冊印於各案上設綵亭八於內閣內監於

貴妃宮內之正中設香案一前設

節案一左設

制冊寶案二於

齊妃

熹妃宮內之正中各設香案一

制冊印節案三如前儀於

懋嬪

裕嬪宮內之正中各設香案一

制冊節案二如前儀是日鹵簿大駕全設教坊司設

中和韶樂於

太和殿檐下設丹陛樂於

太和門內內監設

皇帝中和韶樂於宮中。丹陛樂於宮前。內鑾儀衛陳
皇后

貴妃

齊妃

熹妃

懋嬪

裕嬪儀仗於各宮門前。鴻臚寺引王以下各官。俱

朝服。齊集。內閣禮部捧

制冊寶印。各置綵亭內。校尉舉亭。以次由中路入

太和門丹墀內。綵亭停候於階下。內閣禮部捧

制冊寶印。由中階入

太和殿內置各案上。封使及執事官。於丹墀東。西

向立。欽天監官。報吉時已屆。禮部堂官奏請

皇上具禮服。

御太和殿。宣

制。授節。

俱與康熙十六年同。

內閣禮部。鴻臚寺官。舉

貴妃冊寶案。

齊妃

熹妃冊印案。

懋嬪

大清會典 卷六十一
裕嬪冊案。依次出。至階下。捧

制冊。寶印。置各綵亭內。校尉舉亭。前列黃蓋。御仗。由

中道出

太和門。王以下。公以上。進

殿內坐。

賜茶。畢。

上還宮。封使持

節。至景運門外。以

制冊。寶印。節。各授內監。內監各持

節。舉綵亭。依次行。至

貴妃宮門外。持

節。捧

制冊。寶入。至

齊妃

熹妃宮門外。持

節。捧

制冊。印入。至

懋嬪

裕嬪宮門外。持

節。捧

制冊入。

貴妃。

妃。

嬪具禮服。各迎於宮門內之右。立。候。

制冊。節寶印。過隨入。各就宮內拜位立。內監捧

制冊。節寶印。置黃案上。內贊女官贊跪。

貴妃。

妃。

嬪跪。次第贊宣。

制冊。寶印。受。

制冊。寶印。次第宣受。

制冊。寶印。行禮。送。

節。如常儀。內監持

節出。捧。

節。至景運門內。候齊。將

節。授各正副使。各正副使持

節。至後左門。以

冊封禮畢復

命。禮部堂官傳該內監奏請

皇上御內殿。陞座。中和韶樂作。女官引

皇貴妃。內嬪。均跪。中。味。帝。樂。許。女。官。俱。

命。齊。妃。堂。官。執。符。內。監。奏。請。

熹。妃。畢。奠。

懋。嬪。奠。奠。門。以。

裕。嬪。隨。五。福。奠。各。五。福。奠。許。

皇后。後。於。殿。門。內。對。齊。跪。

皇。上。前。行。六。拜。三。跪。三。叩。頭。禮。丹。陛。樂。作。禮。畢。內。監。

請。奏。請。

皇。上。還。宮。中。和。樂。作。女。官。恭。導。

皇。后。還。宮。陛。座。

貴妃率

齊妃。

熹妃。

懋嬪。

裕嬪。行六拜三跪三叩頭禮。禮畢。退立原位。引禮

女官傳該內監奏請

皇后還宮。丹陛樂作。還宮。樂止。

貴妃等俱出。

是日。奏請陳設

貴妃儀仗。公主。王妃以下。大臣命婦等。行慶賀

皇后禮畢。於貴妃前行慶賀禮。奉

旨。貴妃前免行禮。

皇后金冊。十頁。三等赤金。每頁十八兩。

皇貴妃金冊。十頁。三等赤金。每頁十五兩。

貴妃。

妃俱與

皇貴妃同。

嬪金冊。四頁。六成金。每頁十五兩。俱由工部成造。

文。由內閣撰擬。

冊封諸王儀

崇德元年。定。是日。諸王。貝勒。及文武各官。俱於

崇政殿前。分翼序立。內院官捧

制冊。印。置

殿內黃案上。請

旨授封。內院官引諸王。貝勒。依次進跪

皇殿前。宣

制冊官及捧

制冊官於黃案東。西向立。次第宣

制冊畢。捧

制冊。印。授諸王。貝勒。王等捧受。轉授從官。從官跪接。

冊。王等次第各復原位立。

冊封禮畢。捧

制冊。印。官前行。王等隨後。分翼進至

清寧宮前。捧

制冊。印。官分翼東西侍立。鳴贊。官贊排班。贊進。贊跪。

叩頭。王等於

皇帝前行三跪九叩頭禮。

皇后前行二跪六叩頭禮。畢。捧

制冊。印。官前行。王等隨後。由

大清門次第出。卽於門前。諸王。貝勒。相賀。照封號

爵位對行二跪六叩頭禮。畢。各回府第。諸王妃

貝勒夫人等。各於王。貝勒前。行慶賀禮。畢。王府

屬員。各於王前慶賀。行二跪六叩頭禮。貝勒府

屬員。各於貝勒前慶賀。行一跪三叩頭禮。○康

熙十二年。題准。禮部准宗人府咨具題請

旨冊封。將正副使官列名奏請

欽點。前期一日。禮部設

節案於王殿之正中。設香案於

節案之南。設

制冊。寶。

郡王爲案於

節案之東。王府儀仗樂器設於殿前。是日。禮部設

太和門外。設案於
制冊寶節案於

太和殿前。禮部官引正副使自

太和殿捧

制冊寶節由

太和門出。置綵亭內。正副使等後隨。俱由中路出。

至王府。王率本府屬員作樂。迎至府門外。跪候。

綵亭過。輿隨亭入殿。正副使捧

制冊寶節置各案上。於

節案之東。西向立。王於

節案之西。東向立。往封官引王至拜位。向

節案行三跪九叩頭禮。樂作。禮畢。樂止。王進至香

案前跪。宣

制冊官於

制冊案之東。西向立。宣畢。正使捧

制冊授王。王祇受。轉授從官。從官跪接。副使捧寶授

王。王祇受。轉授從官。從官跪接。王興。復位。行三

跪九叩頭禮。樂作。禮畢。樂止。正副使持

節復

命。王率本府屬員。作樂。跪送

節於府門外。

凡封貝勒貝子等。有制冊無印。親王為寶。郡王為印。其行禮同。不復載。

冊封公主儀

崇德元年。定。是日。內院官捧

制冊置綵亭內。陳設於

崇政殿。請

旨授封。持

節官前導。次

制冊亭。次封使。亭至公主府門。公主率侍從婦女迎

出儀門之東。向西立。設黃案一於府門前。封使

自亭內捧

制冊。置黃案上。由儀門入。設於堂前幄內。設

節案於

制冊案之南。封使於

節案之東。向西立。公主隨入。於

節案之西。向東立。封使導公主進至

節案之南。向北立。行二拜一跪一叩頭禮。畢。跪。宣

制冊官。展

制冊官。於

東西向立。大

節案之東。西向立。次第宣滿洲蒙古漢字三體制冊文。畢。仍置案上。公主行二拜一跪一叩頭禮。宣制冊官乃自案上捧制冊。授右旁侍女。侍女跪接。授公主。公主祇受。轉授左旁侍女。侍女跪接。公主復行二拜一跪一叩頭禮。畢。封使持

節復

命。公主送

節至儀門外。是日。諸王。貝勒。文武各官。俱於崇政殿前。分翼序立。

皇帝陞殿。樂作。

陞座。樂止。諸公主由右門至

崇政殿。於

皇帝前行六拜三跪三叩頭禮。次進

清寧宮。於

皇后前行六拜三跪三叩頭禮。次詣諸妃前。各行四拜二跪二叩頭禮。畢。

皇帝還宮。公主各回府第。各府屬員。於本府公主前行慶賀禮。○順治十一年。題准。郡主。縣主。郡君。授封禮儀。俱與公主同。

公主冊。四頁。每頁。五成金十五兩。由工部成造。文。由翰林院撰擬。

冊封王妃等儀

凡

冊封親王妃。世子妃。郡王妃。貝勒夫人。貝子夫人。一應行禮迎送謝

恩儀注。俱與

冊封公主禮同。受封王妃等。各於王等前行四拜二跪二叩頭禮。屬員妻。各於妃等前慶賀。行四拜

二跪二叩頭禮。

大清會典卷之六十

大
清
會
典
卷
之
六
十
一
五



